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李孟珊

電話：04-37061140

電子信箱：e-2393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光復高級商工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1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授國字第1150026340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A09000000E_1150026340A_senddoc3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財團法人龍顏基金會辦理「第21屆龍顏FUN書獎」徵
文比賽活動訊息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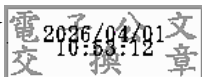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財團法人龍顏基金會115年3月3日115龍顏基字第
115001號函辦理。

二、檢附來函及活動相關訊息1份。

正本：各國立學校附設國民中小學(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除外)、國立暨
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龍顏基金會



光復商工 115/04/02



1150002364